

中共许昌市委宣传部

关于组织开展许昌市“强国复兴有我 奋进新征程”四史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党史和地方史志研究室，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区党工委，市直及驻许各单位党组（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强国复兴有我”主题宣教活动走深走实，大力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为即将开展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主题教育营造良好氛围，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委党史和地方史志研究室决定在全市范围内持续开展“强国复兴有我 奋进新征程”四史知识竞赛，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强国复兴有我 奋进新征程”四史知识竞赛

二、活动时间

2023年8月7日至9月8日

三、竞赛内容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以及许昌市市情和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等相关知识。

四、任务分工

本次活动由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委党史和地方史志研究室联合主办。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负责做好此次活动的宣传和组织参与工作，市委党史和地方史志研究室负责知识竞赛的题目设计、参赛规则和活动网络平台的技术运行保障。

五、参加人员

全市党员干部、职工、群众

六、活动形式

(一) 知识学习

“许昌党史方志”“许昌宣传”“文明许昌”微信公众平台同步开设活动专栏，参赛人员可关注任一微信公众号，在微信对话框回复“强国复兴有我”，获取竞赛相关知识，进行在线学习。

(二) 竞赛答题

微信对话框回复“答题”，获取答题链接，进行答题。

七、答题规则

1.进入答题页面后，首次点击“开始答题”按钮，需要在答题系统填报姓名、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题目均为客观题，系统每次随机抽取 20 道题目，每道题 5 分，满分 100 分。

3.每人每天有 2 次答题资格，取最好成绩进行排名。

4.排名计算方式：个人排名采用分数和答题时长结合的方式。

如：张三得分 100 分，用时 100 秒，李四得分 100 分，用时 98 秒，则李四排名高于张三；单位排名采用参加人数和平均分数结合的方式。

八、奖项设置

本次活动设一等奖 10 个、二等奖 20 个、三等奖 30 个，优秀组织单位奖 10 个。活动结束后，将根据比赛成绩进行排名，对获奖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

